種牙記

純上

域外漫筆

種牙（dental implant）也叫牙移植，具體程序如下：拔掉壞牙，在牙齦中植入鈦合金牙根；花幾個月等待軟組織、牙骨生長，讓人造牙根和牙床、下頜契合。然後在牙根上接上入金屬支架，最後在支架上裝烤瓷假牙。這種手術在中國算牙齒美容的一種，在美國則有取代老式鑲牙程序的趨勢。它的好處是裝好的假牙堅固、美觀，無副作用，壞處則是整個過程曠日持久，花費較大。

去年七月我去小鎮牙醫診所進行六個月一次的洗牙。牙醫發現右下方十六年前做過根管的一顆臼齒出了問題。爲此我特地出城去找專家諮詢。檢查結果是：不是當初根管做得不好，而是那顆牙的牙骨基本沒有了，牙齒和牙齦之間產生空隙，食物殘渣掉入就要發炎。他建議我乾脆拔掉再植。於是，我漫長的種牙過程開始了。

九月底約到了專門做此項手術的小鎮牙醫，進行第一步。牙醫告訴我，最理想的情況是拔牙後當場裝鈦合金牙根，如拔牙時發現炎症或下頜骨狀態不理想，就要等兩個月，傷口長好後才能裝牙根。拔牙自有一番折騰。打了局部麻醉針沒有痛感了，但我對麻醉反應大，之後五六個小時都半邊臉、舌頭沒有知覺。

拔牙後，牙醫認爲能同時裝牙根。他先用小鑽子磨好牙床、測量深度，然後拍X光片，看角度、距離是否妥當。接着他選擇長短合適的牙根嵌入，並在上邊旋好「保護性螺帽」，保證牙根生長期間沒有異物進入。最後，他還縫合了傷口，以促進愈合。他建議我當晚早點休息，不要勞累，吃一粒止痛片。以後一個月內吃飯要小心，保持手術部位清潔，最好不要用右邊臉頰咀嚼食物。

一周後拆線時一切正常。沒想到又過了一周，人造牙根鬆了，用舌頭接觸就能感覺到它在口腔裡晃動。我只好再去見牙醫，拔掉第一次種的牙根，按照牙醫吩咐再等六周，讓牙床骨長好。十一月感恩節前我再次去種牙根。幸好這次一切順利，十二月我離開美國去香港開會時牙根也未發現鬆動。

今年三月中旬我去看診所的另一位牙醫（他和上次那位的分工不同），他確認種牙成功，可以打模、定製牙冠。這位牙醫又拍了X光片，檢查金屬牙根的位置是否仍和牙床垂直，然後用器械手工探測、檢查，確認牢固。還把牙根頂端的保護性金屬螺帽擰開，再次察看。見一切無恙，他才點頭認可開始下一步。雖然只鑲一顆牙，但整整打了三次模：下牙床的模型、上下咬合的模型、上牙床的模型。每次牙醫助手都用馬蹄形的金屬小簸箕加上不同顏色的膠泥塞進我嘴裡，用力按下半分鐘。我看到的成品分別呈藍綠、深紫、粉紅色，鑲牙的那個部位還特地用不同顏色的膠泥標出，一目了然。

四月中旬最後一次看牙醫。和之前的折騰、等待比較，這一步顯得平淡無奇。牙醫用小扳手旋下螺帽，鑲入金屬架，又多次測試位置、打磨牙冠，最後才裝上、固定。牙醫告誡：二十四小時內不要用新牙咀嚼太硬、太黏的食物，之後就沒事了。我種牙前後經過八個半月，至少看了七八次牙醫。費用方面，保險公司付費外，自己總共花了約一千五百美元。新牙看上去和一般牙齒別無二致，賣相的確不錯，但願日後的牙齒狀況也能證明我做出了正確的選擇。

這次種牙，我的總體感受是：美國牙科先進，牙醫也專業、細心，態度和技術都過硬，但手術複雜，耗時、費力又燒錢。我居住地廣人稀的小鎮，醫療服務還算快捷、方便，又有大學醫療保險，自掏腰包的部分不離譜。美國一般民衆對醫療昂貴、費事頗多不滿，我太能理解了。

楊苡先生與我

張昌華

人與事

我「認識」楊苡較早，大約在二十多年前，南京市文聯恢復活動後的會議上。那時我還在中學教書，是個尚未摸到文學門檻的大齡文學青年。楊苡坐在主席台上，並不認識我。十年後我到出版社當編輯，《東方紀事》創刊號發表巴金致楊苡的書簡，我是責編。稿子是總編輯拿來的，只是告訴我：楊苡說不要稿費，代她將稿費捐給現代文學館。在我的記憶中，那筆稿費沒有捐，因當時根本不知寄往何處。現在想想汗顏得很，愧對楊苡之託。不過有件事印象極深，同事周琳曾是趙瑞蕻教授的學生，他說楊苡爲保存巴金的信，曾遭紅衛兵小將打過一記耳光，那些信後來被迫交給專案組。一九七二年楊苡「解放」了，這批信才物歸原主。聽罷，有種難以名狀的震撼和感動。

楊苡主要從事教學和翻譯工作，而我供職的出版社又不出翻譯作品，一直無緣識荊。記得新千年後，黃裳作金陵故地遊，主人請楊苡、馬得作陪，我有幸叨陪末座，那是第一次與楊苡近距離接觸。席間的來客們都是故舊，我是「例外」。他們談笑風生，我不敢置喙，只與楊苡點頭示意而已。二〇〇四年我退休後，致力於民國文化人小傳的寫作。卓爾不群的翻譯家楊憲益自是我追慕採寫的對象。楊憲益居京華，我又不熟識，想要搜羅獲取一手資料最佳捷徑便是他的胞妹楊苡了。

楊苡的寓所，是南大六十年代的建築，三層。她居一樓，淺灰色的圍牆顯得典雅，有點民國遺風。鐵柵欄門裡是個清靜的小院。最早的拜訪，我是電話預約，一按門鈴，阿姨便來開院門。楊苡便在屋門口，堆着一臉燦爛的笑容，像是迎迓，說「來啦！」有一次阿姨不在家，楊苡顫巍巍地下台階，邊開院門邊說「我家的門是不上鎖的」，又指着門鈴搖搖手，示意來不必按鈴，把手伸進來一拔插銷就可以了。自那以後，拜謁都是自己動手開院門。再以後，有時路過，匆匆拜訪來不及電話預約，逕直敲門，就像回家看老母似的任性。記得在這小院的土花壇上，我不止一次翻拍過楊憲益的資料、圖片，翻拍丁聰爲楊憲益繪的「祝壽圖」。記得那圖嵌在鏡框裡，拍照時反光，我讓同事捧着，翻來覆去折騰老拍不好。楊苡用手比畫，「你乾脆把鏡框拆開」。我說怕弄壞。楊苡說「沒關係」。我哪好意思。記得去年秋的一次拜訪，我用金粉將《心經》抄在大紅的寫經專用箋紙上送楊苡，爲她祈福。楊苡高興極了，把它置在書案上，連聲說謝。楊苡健談，我們已經「侃」了兩個多小時，眼看十一點半了，我很想帶她到門口「江南第一泉」吃頓便飯。一想楊苡已九五高齡，骨折過，哪敢。我起身告辭，步入小院中央，忽聽楊苡大喊：「張昌華，慢點走！」我停下腳步，回望客廳，室內無人。我折回身，只見楊苡從卧室裡蹣跚而出，手中拿着捲筒狀物件：「送你的。」我問是什麼，她說你看。展開方知，那是一幅已經託好端木蕻良繪的一隻憨態可掬的小熊貓，題贈楊憲益的。我有點發懵，這麼貴重的禮品我怎敢收呢。楊苡說，「這是我哥（她稱楊憲益喜歡暱稱『我哥』）給我的，我送你。」我眞的很感動，說：「留給趙蘅吧？」楊苡沒有接話，只是說「東西總要落在有在行的人手裡才有意義。」我知道，大概是我曾爲楊憲益寫過一篇《楊憲益的百年流水》那篇文章吧。楊苡她不止一次對我說，「我哥說這個張昌華怎麼找到這麼多資料，好多事情我自己都忘了。」恭敬不如從命，我拜領了。

楊苡時年九十有六，老伴、詩人趙瑞蕻十五年前已化雲鶴到溫州「梅雨潭」尋夢去了。兒女們離枝在各自的天空打拚。晚年的楊苡一人獨居，有一老阿姨照顧起居，生活較閒適。近年有《雪泥集——巴金致楊苡書簡劫餘重編》、《青青者憶》出版。時有零星憶往文字見諸報端。楊苡的書房兼客廳約十二平米，幾隻老式書櫃佔據一半，一隻沙發堵門而置，一張小寫字枱貼近南窗。因老式建築，採光本就不好，加之涼台上一小塊堆放舊書報雜物，室內光線更暗，有時白天仍需開燈。那小書桌本是趙瑞蕻的園地，現在孤燈下只顯楊苡伏案的身影了。斯是陋室，惟吾德馨。此言確哉。這間小書屋常常高朋滿座，「談笑有鴻儒，往來無白丁」絕非虛言。北京、上海的老友、小友們；以至趙瑞蕻當年門生，若到金陵誰不拜謁師母？更甭說江浙滬文壇的了。

楊苡書房的書不是很多，不少被趙瑞蕻捐他的家鄉溫州圖書館了。留存的只是外文原著珍本和工具書。但書卷氣濃得化不開，有沈從文、丁聰等名人字畫，有上世紀五十年代從捷克帶回的油畫。楊苡有雅趣，所懸字畫常更換。最惹眼的是老照片，從她豆蔻年華到暮年的，以及家人不同時期的都有；最多的是兄長楊憲益的，楊苡向是以「我哥」爲自豪。那些掛在牆上，嵌在玻璃書櫃裡一張張發黃的老照片，好像是她人生的時光隧道。我覺得楊苡是九十後「老少女」，書房像閨房。她特別喜歡小擺設，千奇百態的玩偶放在沙發靠墊上，琳琅滿目。

楊苡的晚年，眼不怎麼花，戴眼鏡看書報很從容；耳不怎麼背，聽電話絕無問題。尤其思維敏捷，記憶力驚人，描摹八十多年前的往事，仍繪聲繪色。因我們的共同的熟人多，「侃大山」起來，她是主講，我們愛傾聽。談巴金、冰心、沈從文、蕭乾、「小樹葉」、「小五哥」（張寰和）以及羅家倫等等。一個偶爾的「滑邊球」，我們聊到香港的羅孚。我說我曾到香港去看羅孚，已經沒有意識了，沒幾個月後謝世了。楊苡說她也認識，還一起吃過飯，又說起羅孚坐公交車主動幫她買票的往事，感慨他是個「厚道」的「好人」。我鼓動她把對羅孚的印象寫出來，她有點犯難。不過，在我的「鼓勵」加「督促」下，她寫了篇《送羅孚兄遠行》。楊苡不會打字，我讓《百家湖》的同事陳愛華取來錄入。楊苡附信曰：

昌華兄：

送上拙稿，請你斧正！我認爲我已經寫不出什麼來了，語無倫次，思緒紊亂，筆也不好用。一言難盡！只是讓你看看，如果經你改了之後，能在香港《大公報》上發表，則對我是很大的鼓勵，你懂嗎？

我還好，只是小病不斷，越來越喜歡在床上過日子，嗚呼！

信撕掉！我反對朋友們留我的信，謝謝！

祝

撰安

楊苡　二〇一四年六月五日

楊苡懶於寫信。這是我迄今爲止收到她唯一的一封信。令我「撕掉」；恕我「抗旨」，將其收藏了；而且大逆不道，抄錄在此，諒楊苡不見怪。歷史的腳步畢竟在向前。對楊苡的大作我豈敢「斧正」，請小陳錄入後，當個「二傳手」，供《大公報》發表了。

楊苡謙遜、低調，更有大慈懷。近年，我被友人打發到民刊《百家湖》當編輯，常到楊府「逼債」。蒙楊苡看得起常賜佳構，不過每給一篇作品，她都要叮囑一句：「你看有什麼犯忌的，刪掉。不能讓你添麻煩。」甲午清明後，令我愧疚不已的是，《百家湖》刊了篇寫趙瑞蕻教授上世紀六十年代輔導中文系詩社往事的稿子。配圖時，編輯錯把屠岸的照片當作趙瑞蕻了（我也沒看出來），鬧了個天大笑話。事發後我登門謝罪。本以爲楊苡會生氣，沒料到，她仍一臉陽光笑容可掬待我，只淡淡地說：「沒關係。也難怪，你也沒見過趙瑞蕻。下期發個更正就行了。」「沒關係」，成了她的口頭禪。

新千年後，文壇前輩時有凋零，我喜歡寫點追憶之類小文章，以示心香一瓣。友人告訴我，說楊苡曾當她面說過，她「將來」，肯定會有兩三個人寫文章紀念她，第一個說的就是你。我愕然，驚異楊苡的瀟灑，笑談身後事。我更高興，楊苡如此厚看我。小陳又說，記人文字幹嘛非要等到「以後」呢。我想也是，立馬寫了這篇《楊苡先生與我》。

楊苡先生　陳愛華攝

泰國看人妖

延　靜

文化經緯

人妖早就聽說過，這次去泰國旅遊，很想看個究竟，但也不無擔心，怕失足誤入色情場所。後來看到旅遊團的日程安排，有兩次看人妖的機會。導遊說，都是比較正經的演出，一般旅遊團都有，聽後才算略微安下心來。

一次看人妖，是在去芭提亞的路上。那是一場演出，有地方風情表演，也有人妖演出的幾個節目。人妖穿着裸露的服裝登台，確實使人大吃一驚，無論身材、長相，誰也不相信她們是男兒身。特別是一個載歌載舞的節目，一位演員手持麥克風，一展歌喉，聲音之清脆、圓潤，與名演員相比，有過之無不及，更使人讚嘆不已。不過後來導遊告訴我，那聲音並非她本人所唱，而是放的錄音，我受騙了，完全沒有察覺。

第二次看人妖，是在到達芭提亞的一個晚上。那天傍晚，迎着海風，在碼頭等了很久，直到一艘大型郵輪靠岸，我們才登船準備吃晚飯。旅遊者很多，但多爲中國人，擁擠着登上船艙二樓餐廳。長桌已經擺好，自助餐也備齊，大家迅速找到座位開始用餐。就在用餐中間，人妖出來表演，就在旅遊者面前，細看她們比途中看到的人妖又漂亮不少。她們脫掉外衣，只穿比堅尼，扭動腰肢，贏得叫好。一些人上去和她們合影，她們不但不拒絕，還擺出各種姿勢，換取人們的歡心。我們按兵不動，直至晚餐結束，已很晚。

看過兩次人妖表演，我的結論是，她們屬演藝人的一部分，並以此謀生。但後來了解到，這只是其一，而並非全部。

人妖爲泰國所獨有，指從小服用雌性激素並進行某種手術逐漸發育成女性化的男性，人數無正式統計，但估計佔全國男性人口的百分之二，如以泰國六千四百萬人口計算，那麼人妖約爲六十四萬人，其中二十歲至四十歲的四十萬人。人妖大多漂亮，胸部隆起，腰肢纖細，不同於女性的是，手腳比較大，發聲也可鑒別出。根據泰國法律，人妖被定爲男性。

人妖主要集中在曼谷和芭提亞，曼谷娛樂場所之多自不待言，芭提亞是泰國的旅遊勝地，那裡倚山傍海，風光旖旎，外國遊客甚多。據說芭提亞有兩個著名的人妖歌舞團，專爲國內外遊客演出，爲泰國最高人妖藝術水平。此外人妖的職業還很多，有的成爲較有社會地位的著名歌星、影星；有的選擇自由職業者，當了美容美髮店的老闆；有的當了自由演員和模特；當然也有部分人出於生活所逼，淪入色情行業。人妖自幼開始的女性化過程，至少十幾年，其間的無數磨難和艱辛，爲外人所不知。

這次去泰國旅遊，對人妖增加了了解，既看到她們風光的一面，也了解到她們辛酸的歷史，可算一個收穫。

捨我其誰

嚴陽

人生在線

跟孔子一樣，孟子其實並不想做一個空頭的理論家，而是很想在政治上有所作爲的。也不僅是希望有所作爲，而且他對自己的政治才能相當自信。

《孟子·公孫丑》中，有一段離開齊國的路上孟子與他的弟子充虞的對話。充虞問：「老師似乎有些不愉快的樣子。以前我聽您說過：『君子不抱怨天，不責怪人。』」孟子說：「那是一個時候，現在是一個時候。每五百年必定會有聖王出現，這期間也必定會有聞名於世的賢才。從周以來，已經七百多年了。按年數說，已經超過了；按時勢來考察，該出現聖君賢臣了。上天還不想讓天下太平罷了，如果想讓天下太平，在當今這個時代，除了我，還有誰（能擔當這個重任）呢？我爲什麼不愉快呢？」

孟子雖然不願承認，但事實上他確實有些不快。爲什麼？因爲他在齊國呆的時間不短，齊王對他雖然也相當客氣，讓他擔任齊國的大夫，予以相當豐厚的俸祿，也時不時地與他進行思想交流，但是卻一直沒有眞正重用他，將他的政治主張付諸治國實踐。也正是在這樣的背景下，孟子才離開了齊國。不過，他對齊王還是抱有幻想，幻想齊王幡然醒悟，會自己或者着人追上來，眞誠地挽留他，所以，在走到晝這個地方的時候，他住了三個晚上——自然也可以說等了三個晚上。然而，孟子希望的事最終並沒有發生。在這樣的背景下，孟子能夠不失落、不悵惘嗎？

可以說孟子失落與悵惘是必然的：畢竟他是一個有着遠大政治抱負的人，而齊王本來是他比較看好，可能爲他實現政治理想提供舞台的人。但是，我們不能不說的另一點是，儘管孟子的自我評價很高——「捨我其誰」一詞突出體現了他的自信和驕傲，可他還是跟中國太多的文人一樣太過書生氣了一些。說得更直率點，他跟中國很多文人一樣，並不懂得政治。

孟子的「五百年必有王者興」的斷言是建立在過去時代的經驗總結的基礎之上，暗合後世之人的「周期律」一類的說法，非常正確。而伴隨着朝代更替的必然是一大批「聖君賢臣」的出現。但這裡所說的「聖君賢臣」並不包括孔子和孟子這樣的勸人爲善、倡導仁義與和諧的人物。也可以說，孔子和孟子都屬於「心太軟」的道德大家和慈善大家，他們的思想和主張並不適合「打天下」。因爲打天下需要的鐵石心腸，對「浮屍千里，流血漂櫓」一類的鏡頭眼都不眨一下的鐵血之人；也需要巧言花語、能夠蠱惑人心的宣傳大家。我們還記得「跟闖王，不納糧」這樣的宣傳口號了嗎？人們想過沒有，一旦坐穩了江山，假如大家都不納糧，那麼，皇帝老兒吃什麼、喝什麼？所以，此類口號只能是說說而已，萬萬當不得眞的。否則，就就有可能爲之悔青了腸子。

總之，孟子他的民本、仁政一類的政治主張，在坐穩了江山之後，或許更見價值；然而，在江山尚未打下的時候，恐怕就連雞肋都算不上，而只能是束縛人的手銬、腳鐐。因此，對於齊王之人來說，對他不予重用其實完全在情理之中。而齊王雖然對他不予重用，可還是予以了他以物質上相當優厚的待遇，政治上充分表達的自由和權利，所以，與後代中國很多因言落難的文人相比，孟子應該算是非常幸運的了。

伐木丁丁

王兆貴

文史叢譚

前不久，波蘭戲劇家陸帕導演的話劇《伐木》，相繼在天津、北京上演。報道說，這台二〇一五年林兆華戲劇邀請展開幕大戲，是繼去年《假面・瑪麗蓮》上演後，陸帕執導的一部新戲。該劇改編自奧地利作家托馬斯・伯恩哈德的同名小說，長達四個多小時，去年底在波蘭首演後，就受邀參演今年夏天的法國阿維尼翁戲劇節和明年的香港藝術節。

陸帕在答記者問時說，「伐木」是德文劇名的翻譯，這個詞在劇中有兩重含義。一方面，劇中人厭惡自己的生活環境，想回到森林和自然去。另外一方面，伯恩哈德批判的那些伐木者，其實是那些毀滅眞實的虛僞藝術家，他們背叛了自己的眞實和初衷。

於今聽來，「伐木」這個詞多少有些陌生了。爲了維持生態平衡，世界的許多地方都已明令禁止砍樹。因此，「伐木」這個詞也就很少被提及，只能保留在人們的記憶裡。

想當年用斧頭砍樹的聲音，有節奏地迴盪在山谷林間，大約是很有特色的，否則就不會被寫進《詩經》。作爲詩歌的用韻和起興，就像關關雎鳩、呦呦鹿鳴一樣，屬於擬聲詞，儘管與詩歌所要抒發的情感關係不大，卻可以交代背景，營造氛圍，美化音律。

由此讓我聯想到少兒卡通片《熊出沒》中關於伐木的情節。這部國產動畫片已被一向以選片嚴格著稱的迪士尼頻道相中，安排在早晚黃金時段播出，覆蓋台灣、香港、澳門地區。片中主要角色是憨厚的熊大、調皮的熊二以及伐木工光頭強，他們圍繞着砍樹與護林這一主題，展開了一系列有趣的故事。《熊出沒》的播出，給孩子們帶來了無窮的樂趣。不僅吸引着學齡前兒童，就連在校小學生乃至家有兒女的成年人、老年人，也都喜歡陪着看。觀看過程中，孩子們聚精會神，津津有味，看到好玩處咯咯笑個不停。趁播廣告的空當，他們還會向陪同觀看的大人提出一些問題。譬如說，光頭強是壞人嗎？爲什麼不能砍樹啊？

小孩子來到這個世界，首先是從分好壞開始懂事的，回答得好不好，對他們觀念的形成會產生久遠的影響，因此不可不愼。想一想我們頭腦中一些不合時宜的舊觀念，與當初的家庭教育與學校灌輸，都有很大關係。按照老莊的說法，世界上的事物都是合理存在的，無所謂好壞，人類只有順其自然，因勢利導，才是正道。這樣的話，當然無法說給孩子聽。但對光頭強的定性問題，還是能講清楚的。說光頭強是壞人，是因爲他砍樹。居住在森林裡的動物們，都反對他砍樹，因爲林子是動物們的家。如果樹被砍光了，動物就無家可歸了。光頭強又不全是壞人，也經常做好事。森林裡的動物有困難時，他也會盡力相助，甚至還幫忙到底。熊大、熊二兄弟是好樣的，牠們時刻都在保護森林，警惕和阻止光頭強砍樹，但也會做壞事。牠們喜歡吃蜂蜜，經常盜採蜂巢，是蜜蜂的敵人，與蜜蜂發生過「甜蜜的戰鬥」。因此，好人與壞人是不能一概而論的。

其實，在人類社會很長一個歷史時期內，伐樹與採集、漁獵、耕種等行爲都是人類的基本生存方式。就像農夫、漁夫、獵戶一樣，還有伐木的工匠和砍柴的樵夫。那時的森林覆蓋面積很大，人類數量也有限，伐木建屋、旋木作舟、砍柴生火等，都屬於正常的勞作，無礙生態平衡，也無所謂好壞。把伐木看成壞事，還是生態失衡後形成的新觀念。人口的增長，工業的發達，對大自然開採利用過度，致使林地和濕地大量減少、野生動物瀕臨滅絕、人類生存環境日趨惡化，環保問題上升爲頭等大事，濫砍濫伐樹木，就成爲對整個人類不負責任的行爲而被視爲犯罪。我國之所以要將五分之一以上的國土劃入生態保護紅線，正是出於這樣的考慮。這些話，一時間難以對兒童講清楚，可以就事論事，淺顯地說明森林與動物乃至人類的關係，但不宜給他們灌輸簡單化的善惡觀念。